

大寨中心社区（北区）二期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的邀请函

致： 参加采购的意向单位

因大寨中心社区（北区）二期建设项目建设需要，我办决定对大寨中心社区（北区）二期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全过程咨询服务公开进行性价比采购。根据示范区财政局杨管财发[2019]840号《杨凌示范区财政局转发《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的通知，现邀请有意向单位参与采购，采购相关事项公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大寨中心社区（北区）二期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

二、项目概况：杨凌示范区大寨中心社区(杨凌示范区佑仁路以西、农科路以东、上沿路以南大寨中心社区（南区）以北,待建)。该安置小区建设项目占地约139.33亩，总建筑面积约29.53万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25.5万平方米，社区服务用房建筑面积约0.21万平方米，地下室及地下车库建筑面积约3.83万平方米，共建设2550套安置住宅。工程投资估算约110262.69万元（含土地成本）。

三、采购需求：

(一)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本次采购该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编制单位，要求在项目的背景、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与必要性及方案比选、社会影响评价等方面进行论述，达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深度规定，并通过政法部门的审批，获得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批复文件。

提供书面成果 6 份，电子文件 1 份。

四、采购项目最高报价：12.5 万元

五、资格条件及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单位必须为网上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单位及具有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编制人员具有咨询师电子章；

2、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同时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咨询工程师（投资）证书及中级或高级职称（提供原件彩色复印件加盖公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6、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六、响应文件评审的时间、地点及方法：

（一）、评审时间：2022 年 04 月 13 日 15 时 30 分；

（二）、评审地点：杨凌东新路应急局二楼房征办 205 室。

（三）、评审方法：1、采购人确定 3 人以上单数比价小组，比价小组对响应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技术方案审查；比价小组在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供应商中推荐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响应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应重新采购。2、凡具有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业绩的有意参与单位，准备以下资料参与比价：针对本项目的报价单（格式自定，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且为原件；我办作为委托人，不接受超过 12.5 万元人民币的报价）、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的业绩合同、营业执照等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3、凭本邀请函、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 15 时 00 分前将上述参加比价的资料（使用档案袋密封）送至我办 205 会议室，我办工作人员接收资料并登记。4、进行比价，价低者得。一次性比价，不接受

二次报价。 5、通过合理的商务谈判，我中心价格最低者按其原始报价签订咨询服务合同。

七、公告发布方式：本次公告在杨凌示范区管委会官网—住房信息—棚改征收栏目公布

采购人：杨凌示范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地 址：杨凌东新路应急局二楼房征办 202 室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 029-87033065/13519159988

杨凌示范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2022年04月01日

